

中共四川省自贡市贡井区组织史资料

(1949.12~1987.11)

四川省自贡市贡井区政、军、统、群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9.12~1987.11)

中共自贡市贡井区委组织部

中共自贡市贡井区党史办公室 编

自贡市贡井区档案局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

中共四川省自贡市贡井区组织史资料
(1949.12~1987.11)

四川省自贡市贡井区政、军、统、群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9.12~1987.11)

中共自贡市贡井区委组织部

中共自贡市贡井区党史办公室 编

自贡市贡井区档案局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

通 報

中共四川省自贡市贡井区组织史资料

(1949.12~1987.11)

自贡市装潢印刷厂1990年6月印刷

787×1092毫米16开本

印数 001~200本

准印号 贡文字第0039

内 部 资 料

凡 例

1. 本资料按照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中央组织部、中央档案馆中征发(1986)4号文件和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川委办(1986)42号文件精神的广征、核准、精编的方针进行编纂的。主要收录了本区1949年12月5日解放至1987年11月1日中共十三次代表大会闭幕为止的中共自贡市贡井区委及同级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系统(以下简称政、军、统、群)的党组织,并根据下延一级的原则,下延到乡、街党组织。同时,收录区政、军、统、群及乡、街相应的行政机构。凡历史上不归本区管辖,但在1987年11月1日以前(含1987年11月1日),划归本区管辖的地区和部门,追溯历史,其机构均予收录。

2. 本资料实行分编合订的编纂体制。全书分为《中共自贡市贡井区组织史资料》,《自贡市贡井区政、军、统、群系统组织史资料》。并以党的历史分期立章,章下分节,章次排列为:第一章,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1949.12~1966.5);第二章,“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5~1976.10);第三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6.10~1987.11)。

3. 本资料采用文字叙述、机构人员名录和图表相结合。文字叙述包括:概述、章的综述、节的简述和机构出现时的短言。文字叙述中,叙述了本时期内的政治历史背景:即党的中心工作和重要的政治运动,以及和组织建设有直接关系的会议或工作;同时还收录了为执行这些任务而特别设置的临时机构名称。机构人员名录包括:机构名称、任职人员姓名、职务、任期以及有关注释;任、离职时间只写到年、月,如月份不准的,写到季度;任职期中如使用过其他姓名的,加以注释;虽经上级任命,未到职者,不予收录。图表包括:行政区划演变示意图,组织机构沿革示意图和党组织、党员、干部统计表等。

4. 党委系统收录范围:区委未设常委前,收录到区委委员以上,设常委后,收录到区委常委以上,委员不收录人名录,只列名单;纪律检查委员会升格后收录到常委;区委各部门正、副职;以及下延至区辖的街(镇)、乡(公社)党委(总支、支部)正、副书记;区政、军、统、群系统的党组(党委)正、副书记及党组成员。

5. 《自贡市贡井区政、军、统、群系统组织史资料》收录范围: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正、副主任和常委;区人民政府正、副区长;区人民法院正、副院长,区人民检察院正、副检察长;区人大常委会和区政府的工作部门正、副职以及下延到区辖的街(镇)、乡(公社)的行政正、副职;区人民武装部正、副部长及政委;区政协正、副主席和常委以及正、副秘书长;区工、青、妇、贫协、科协等群众团体的正、副职。

6. “文化大革命”时期的收录范围:党的系统,在贡井区委成立以前,收到党的核心小组成员;区委成立以后,工作部门(办事组、政治工作组、生产指挥组、人民保卫组)既是区委的工作部门,又是区革委的工作部门,收到正、副职,编排在区革委工作部门下。政权系统,在贡井区革委成立以后,只收到区革委的正、副主任,工作部门的正职。

7. 贡井区领导机构的机构沿革,凡实行代表大会制的,按代表大会的届次表述。未开

代表大会时，合区前，按变化情况，分区表述；合区后，按变化情况，划分段落表述。

8. 各工作部门的机构名称，一律以每一时期末的名称，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以后用简称。它的排列是参照按系统习惯和编制序例以及机构设置的先后时间等编排的。

总 目 录

中共贡井区组织史资料.....	1
贡井区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71
贡井区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155
贡井区统战系统组织史资料.....	163
贡井区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	171
后 记.....	185

中共自贡市贡井区组织史资料

1. The first part of the document is a list of the names of the persons who have been appointed to the various offices of the city of New York.

目 录

概 述.....	4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5
第一节 中共贡井区委领导机构.....	5
第二节 区委工作部门.....	11
第三节 贡井区政、军、统、群系统党组.....	13
第四节 中共贡井区辖公社（乡）、街党委（总支、支部）.....	14
附：各区区委（工委、支部）书记更迭示意图.....	19
各区区委（工委）工作部门机构沿革示意图.....	21
各区党组织、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25
各区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30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33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开始至贡井区革命委员会成立.....	33
第二节 贡井区革命委员会成立至中共贡井区第一次代表大会的召开.....	35
第三节 中共贡井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至粉碎“四人帮”.....	36
附：党组织、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41
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44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46
第一节 贡井区委领导机构.....	47
第二节 区委工作部门.....	52
第三节 贡井区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	55
第四节 中共贡井区委辖乡（公社）、街道党组织.....	59
附：区委工作部门机构沿革示意图.....	63
党组织、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65
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68

概 述

贡井区是自贡市市辖区,位于市区西面城郊。1949年12月5日,自贡市和平解放,19日,自贡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派员接管了国民党政权的三、四、五区公所,建立了共产党领导的三、四、五区人民政府,并经中共自贡市委批准,建立了中共自贡市三、四区联合支部和五区支部委员会。

1949年12月至1966年5月,三、四、五区随着行政区划调整,经历了支部、工委、区委阶段,到1953年3月,建立贡井区委。区委建立后至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前,区委领导为上级任命。1971年6月,召开中共贡井区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贡井区第一届委员会并开始实行常委制。到1987年11月,一共召开了四次代表大会。1987年底,全区有中共党员2712名,区委下辖10个党委(其中乡党委4个,街党委4个),6个党组,5个总支,177个支部。

解放38年来,中共贡井区各级党组织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理论基础,发挥了领导作用,经受了考验,全面地完成了上级党组织交给的任务,不断推动了贡井区的发展和进步。

解放初期,为适应人民民主政权建设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贡井区的党组织不断加强了组织建设和思想建设,胜利地领导了恢复国民经济、征粮剿匪、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和抗美援朝,并开展了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和打退资产阶级进攻的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骗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反对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到1956年底,全区基本上完成了对个体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957年的反右派斗争被严重扩大化了。1958年的“大跃进”,1959年的“反右倾斗争”,1960年的“城市人民公社化”运动,1964年的“四清”运动,历史证明它是错误的。贡井区委也和全国一样,经受了挫折,党内民主生活和实事求是的作风受到损害,党员、党员干部的积极性被挫伤,致使国民经济发生严重困难。1960年冬,中共中央提出“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后,在省、市委的领导下,中共贡井区委和各级党组织,逐步纠正了过去工作中的失误,全面贯彻落实调整国民经济的“八字方针”,带领全区人民发奋图强,战胜了严重的经济困难,取得了社会主义建设的新成就。

“文化大革命”期间,中共贡井区委和各级党组织遭受空前浩劫。1966年秋,贡井区开始了“文化大革命”。1967年初,从“怀疑一切”、“打倒一切”到“全面内战”,各级党组织相继被夺权,党组织陷于瘫痪,党的领导干部被揪斗或靠边站,党员停止了组织生活。1968年4月,贡井区革命委员会成立,1970年4月,建立中共贡井区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1971年,在党员恢复组织生活,建立基层党组织的基础上,于1971年6月,召开了中共贡井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区委恢复工作,但由于江青反革命集团自上而下的干扰、破坏,党的工作,党的活动,仍不正常。

1976年10月,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我国进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8年12月,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后,贡井区委经过拨乱反正,落实党的各项政策,平反冤、假、错案,调整各级领导班子,实现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现在,全区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正遵循党的“十三大”精神,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为夺取新的胜利团结奋进。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2~1966.5)

贡井区于1949年12月5日解放。经过几次区划调整，区的党组织亦相应调整：即由解放初期的三、四区联合支部和五区支部；到1950年2月，三、四区合并为二区，改称二区支部，同年5月，二区建立区委，五区仍为支部；1952年7月，二、五区均成立区工委；1953年1月，二区改称贡井区，二区工委改称贡井区工委，五区改称二区公所，五区工委改称二区工委；1953年3月，贡井区工委改称贡井区委，二区公所仍为区工委；1953年6月，二区公所撤销，工委亦撤销，农村部分划归郊区，城市部分划入贡井区。

贡井区同全国一样，从1949年至1966年的17年间，经历了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在这个时期中，随着人民民主专政的建立和巩固，国民经济的迅速发展，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完成，以及开始转入全面的社会主义建设，使贡井区成为城乡人口各半的城市区。在此期间，中共自贡市贡井区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委）的领导机构，工作部门，区级政、军、统、群系统党组织，区属公社（乡）、街党组织，都与各阶段党的中心工作相适应，作过一些必要的调整和充实。

第一节 中共贡井区委领导机构

在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中，中共贡井区委领导机构的沿革，大体经历了以下两个阶段：

从1949年12月中共三、四区联合支部和五区支部的建立至1953年6月，中共贡井区委、二区工委时期，

从1953年6月至1966年5月，中共贡井区委员会时期。

一、中共三、四区联合支部和五区支部的建立至中共贡井区委、

二区工委时期

(1949.12~1953.6)

解放初期，三、四、五区的社会秩序混乱，情况十分复杂，农业萧条，井灶停推停煎，物价上涨。党组织在接管旧政权后的首要任务是：改造旧社会，肃清反革命残余势力，恢复生产，稳定社会秩序。1949年12月下旬，中共自贡市委书记王维纲宣布，由进军来自贡市分配到三、四、五区工作的党员和接转了组织关系的地下党员，分别组建成中共三、四区联合支部和五区支部委员会，支部未向群众公开。各区人民政府的干部由西南服务团来的干部，革大、军政干校吸收的本地知识青年和旧政权的留用人员组成，迅速在城乡开展征粮剿匪工作。在社会秩序开始稳定时，1950年2月，全市区划调整，三、四区合并，改称第二区，中共第三、四区联合支部委员会改称中共第二区支部委员会。后来，陆续来地方工作的党员增加，又在地方工作的同志中发展了一批党员，为了加强党对区的工作领导和党的自身建设，干部的管理教育工作，经中共川南区委员会批准，1950年5月，建立了中共第二区委员会。为适应恢复国民经济，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运动的需要，1951年7至12月，二、五区党组织先后向群众公开，以便开展工作。为适应经济建设的需要，开展建党工作，以加强党对工农业生产的领导，经中共自贡市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委）批准，于1952年7月，分别建立了中共第二区和第五区工作委员会，中共二区委员会和五区支部随之撤销，继而在城乡开展民主建政和建党工作。经过建政、建党的锻炼，党员由40余人发展到了369人，先后提拔干部60余人。为适应形势的发展，迎接第一个五年经济建设的到来，经省、市委批准，1953年1月，第二区改称为贡井区，中共二区工委改称为贡井区工委；第五区改称为第二区，中共五区工委改称为二区工委。1953年3月，为适应全市区划调整，建立中共贡井区委员会。同年6月，撤销二区公所，二区工委亦撤销，其城市部分并入贡井区。

在此期间，二区工委的下属支部6个，党员74人，干部119人（其中农村有建设、固胜、新华、水平4个乡党支部）。贡井区委的下辖支部14个，党员295人，干部324人（其中农村有黄桷、太平、三台、天池4个乡党支部，城市有筱溪、贡井、长土的区属企事业单位党支部10个）。

（一）中共三、四区联合支部委员会和五区支部委员会

(1949.12~1950.5)

1949年12月下旬，分别建立了三、四区联合支部委员会和五区支部委员会，1950年2月，三、四区合并为二区，三、四区联合支部改称为二区支部，五区仍为支部。

1. 三、四区联合支部（二区支部）领导机构人名录

书记 焦政（1949.12~1950.5）

2. 五区支部领导机构人名录

书 记 林振礼 (1949.12~1950.5)

(二) 中共二区区委、五区支部委员会

(1950.5~1952.7)

1950年5月,二区建立区委员会,二区支部即撤销,五区仍为支部委员会。

1. 二区区委领导机构人名录

书 记 林振礼 (1951.7~1952.7)

副书记 林 宇 (1950.5~1951.7)

委 员 向光生 (1950.5~1952.7)

刘 铭 (1951.1~1951.5)

尹天述 (1951.12~1952.7)

2. 五区支部领导机构人名录

书 记 林振礼 (1950.5~1951.3)

王培勤 (1951.3~1952.7)

(三) 中共贡井(二)区、二(五)区工委会

(1952.7~1953.3)

1952年7月,建立二、五区工作委员会,二区区委和五区支部随之撤销,1953年1月,二区改为贡井区,二区工委改称为贡井区工委,五区改为二区,五区工委改称为二区工委。

1. 贡井(二)区工委领导机构人名录

书 记 尹天述 (1952.7~1953.1)

副书记 王培勤 (1952.7~1953.3)

委 员 张 平 (区工委秘书, 1952.7~7 1953.3)

张 敏 (1952.7~1953.3)

张景春 (1952.7~1952.12)

张福启 (1952.7~1953.3)

王学恩 (1952.7~1953.3)

2. 二（五）工委领导机构人名录

副书记 黄正翔（1952. 7～1953. 3）
委员 张革新（1952. 7～1953. 3）
周老六（1952. 7～1952. 12）
薄世龙（1953. 1～1953. 3）

（四）中共贡井区委员会、二区工作委员会

（1953. 3～1953. 6）

1953年3月，撤销贡井区工委，建立贡井区委员会，二区仍为区工委，1953年6月，撤销二区公所建制，二区工委亦撤销，其城市部分划入贡井区。

1. 贡井区委员会领导机构人名录

副书记 王培勤（1953. 3～1953. 6）
委员 张敏（1953. 3～1953. 6）
王学恩（1953. 3～1953. 6）
黄宗禄（1953. 4～1953. 6）
耿绍彭（区委组织部副部长，1953. 5～1953. 6）

2. 二区工委领导机构人名录

副书记 黄正翔（1953. 3～1953. 5）
委员 张革新（1953. 3～1953. 6）
薄世龙（1953. 3～1953. 6）

二、中共贡井区委员会

（1953. 6～1966. 5）

1953年6月，为了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经省、市委批准，撤销二区公所，把贡井区和二区的农村部分划归郊区管辖，把二区的城镇划归贡井区管辖，中共二区工委随之撤销。从此，贡井区委只领导城市工作，便于集中力量加强对盐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到1956年初，盐业已全行业公私合营，全部移交给久大制盐公司管理，贡井区便把主要力量放在发展手工业和城市商业以及其他工作上。随着地方工业的发展和国营商业的下放，到1958年，贡井区的经济建设取得了显著成就，市场繁荣，物价稳定，人民生活显著改善，社会主义深入人心。但在这个时期的中期，

由于党在指导思想上出现了严重失误，党内生活不正常，使贡井区也经历了曲折前进的过程。

中共贡井区委于1954年在贯彻中共七届四中全会精神时，作出了《关于加强集体领导，健全会议、请示报告，深入工作的决定》，以改进区委的领导工作。区委针对全区干部文化水平不高的实际，为了加强对干部的业余文化补习，于1955年冬，由贡井区委主办，久大制盐厂党委协助，开办初中班和高小补习班4个，有300余人入学，收效较大。从1957年7月起，区委领导了全区的整风运动，发动群众向党提出批评建议，这是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正常现象。但是，反右派斗争被严重地扩大化了，错划右派分子12名。1958年，“总路线”提出后，区委又领导了“大跃进”运动，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共产风”，造成了贡井地区国民经济主要比例严重失调，使社会主义经济遭到了严重损失。1959年，区委在贯彻市委一届九次全委（扩大）会议时，传达了中共中央八届八中全会精神，在全区党员和干部中开展为期23天的“反右倾”运动，党内错划右倾机会主义分子3人和严重右倾思想的干部15人，党外干部被错误批判“四类人员”12人。1960年5月，随着城市人民公社化运动的兴起，区委同贡井盐厂党委等单位组建了中共贡井人民公社委员会，中共贡井区委仍然存在。

1960年，主要由于“大跃进”和“反右倾”的错误，加上当时的自然灾害，在国民经济发生困难时，为保证城市的副食品供应，经市委决定，调整区划，将郊区管辖的建设、艾叶、双塘、荣边四个农村人民公社划归贡井区管辖。区委继而在农村工作中贯彻中共中央1960年11月的12条紧急指示和省委41条具体规定，以纠正农村工作中“左”的错误。1961年5月，区委召开了140人的工程技术人员座谈会，总结技术革命的经验，研究技术革命的主攻方向，这对当时的生产建设工作，起到了促进的作用。同年9月，区委根据市委指示作出了《关于加强和改进区委领导工作的决定（草案）》，并先后给7人的右倾错误进行了甄别，给右派分子摘了帽子。1962年，区委贯彻中央7000人大会的精神，在总结四年来（1958~1961）工作中的经验教训，统一党内思想时明确指出：1958年以来工业指标偏高，不切实际，发展方向不明确；农业上“一大二公”，平调严重；商业体制合并过多，集中过多；教育工作上以教学为主的指导思想不明确；街道工作上犯了强迫命令的错误。对今后工作提出了：继续贯彻“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发扬识大体，顾全面，艰苦奋斗，勤俭建国的精神；发扬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的工作作风，努力恢复国民经济。还要求搞好精简城市人口和企事业单位，以支援农业生产。同年12月，区委在区委（扩大）会议上，总结一年来的工作时指出：在调整工作中，全区已精减全民职工1264人，压缩农村企业人员1440人，城市人口回乡下乡343人，安置社会闲散劳动3585人。1963年，区委贯彻市委传达贯彻中共中央八届十中全会精神以后，在城乡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即“四清”运动，城市开展以反分散主义、反本位主义、反官僚主义、反铺张浪费、反投机倒把和贪污盗窃的“五反”运动（以后转为“四清”运动），致使一些基层干部受到不应有的批判和处理。在经济工作中，区委和各级党组织的党员、干部，都把主要精力集中到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上，到1966年初，贡井区的建设事业，重新出现了新的景象。

1953年6月以后的区委，是1953年6月以前区委的继续，十四年间，因形势的发展和干部的调动，区委领导班子进行过几次调整、增补。

在此期间，区委下辖农村4个公社党委，城市4个街道党支部，区级机关和区属企事业

单位的党委、党组、总支、支部82个，党员737人。

中共贡井区委领导机构人名录

(1953. 6 ~ 1966. 5)

- | | |
|-----|--|
| 书 记 | 王培勤 (1954. 4 ~ 1954. 11)
裴桃林 (1954. 11 ~ 1955. 11)
张福启 (1956. 5 ~ 1964. 4)
雍仁沛 (1965. 12 ~ 1966. 5) |
| 副书记 | 王培勤 (1953. 6 ~ 1954. 4)
张福启 (1955. 10 ~ 1956. 5)
黄宗禄 (1956. 5 ~ 1956. 7)
蒲炳祥 (1956. 5 ~ 1960. 4)
王心德 (1962. 1 ~ 1964. 1)
江珍泽 (1963. 3 ~ 1966. 5) |
| 委 员 | 张 敏 (1953. 6 ~ 1956. 12)
黄宗禄 (1953. 6 ~ 1956. 5)
耿绍彭 (组织部副部长, 1953. 6 ~ 1954. 4)
杨乃华 (1953. 6 ~ 1954. 12)
裴桃林 (1953. 10 ~ 1954. 11)
徐万章 (先后任大盈井党支部专职书记, 贡井盐厂二车间党支部、总支书记, 1954. 11 ~ 1956. 4)
许仲文 (1954. 11 ~ 1955. 2)
罗成光 (1955. 3 ~ 1959. 7)
侯勤修 (1956. 7 ~ 1958. 4)
沈正荣 (1956. 11 ~ 1960. 5)
王敦厚 (组织部副部长等职, 1956. 11 ~ 1966. 5)
江珍泽 (宣传部副部长、部长, 1956. 11 ~ 1963. 3)
王心德 (1958. 9 ~ 1962. 1)
高凤仪 (1958. 9 ~ 1959. 12)
崔玉苍 (1960. 2 ~ 1961. 12)
王明哲 (组织部副部长, (1960. 3 ~ 1966. 3)
罗栋材 (先后任农工部副部长, 统战部副部长, 1960. 3 ~ 1966. 5)
雍仁沛 (1964. 8 ~ 1965. 12)
陈师亮 (宣传部长, 1966. 1 ~ 1966. 5)
刘少佛 (区委办公室副主任, 1966. 1 ~ 1966. 5) |

赵志林(1966.1~1966.5)

三、中共贡井人民公社委员会

(1960.5~1961.6)

1960年5月,经市委决定,建立中共贡井人民公社委员会,委员会由16人组成,实行常委制和第一书记,常委7人,其中第一书记1人,副书记2人,后又增补副书记1人。1961年6月,召开贡井区第四次人民代表大会时,只选举区人委领导成员,未选举人民公社领导成员。从此,贡井区的党、政工作,即由中共贡井区委和贡井区人委领导。

中共贡井人民公社委员会领导机构人名录

第一书记	张福启(区委书记,1960.5~1961.6)
副书记	王玉文(贡井盐厂党委副书记,1960.5~1961.6)
	王心德(1960.5~1961.6)
	江珍泽(宣传部副部长、部长,1960.8~1961.6)
常委	江珍泽(1960.5~1960.8)
	王敦厚(1960.5~1961.6)
	王明哲(组织部副部长,1960.5~1961.6)
	颜法先(1960.5~1961.6)

第二节 区委工作部门

本时期,区委工作部门的设置和调整,是根据工作任务的需要,区划管理体制的调整和党的建设的需要而进行的。同时,为适应政治运动和专门性业务的需要,还设置过临时机构和虚设机构,但大都随着任务的完成而陆续撤销或自行消失。

区委工作部门的设置和发展变化:1951年,二区区委开始设立组织部,五区支部未设立工作部门。1952年,二、五区工委成立后,二区工委先后设立秘书室、宣传部,但都只有机构,未任命部门领导人,由于事处理日常事务,到1953年,才开始任命部门领导人,五区工委从成立至撤销,均未任命部门领导人。1955年,为了加强党的纪检工作,设立了纪律检查委员会。1959年,随着地方工业的发展和国营商店的下放,先后设立财贸工作部、财贸办公室、工业办公室、工业交通工作部。1960年5月,成立贡井人民公社党委后,于同年7月,将秘书室改称办公室。同时,区委各工作部门又是公社党委的工作部门。1960年11月,区划调整后,为了加强对农业的领导设立了农村工作部。1962年处于困难时期,精简下放人员,国民经济进行调整,当年,区委将1959年至1960年设立的工作部门先后撤销。同年,为了统一战线工作的需要,设立了统战部。

17年间,区委为了政治任务的需要,还先后设立了剿匪委员会,“三反”、“五反”办